襄汾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襄汾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负责推进全县政务服务体系和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制定审批服务运行评价标准，建立相应考核评价机制。负责优化简化线上线下政务服务流程，梳理编制公布“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事项清单，对政务服务事项实行清单化管理，规范政务服务行为。负责组织推进全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县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具体工作。负责推进县级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探索推行“大厅之外无审批”“一枚印章管审批”。指导各乡镇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等行政审批改革工作。

1. 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中共襄汾县委办公室、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襄汾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的通知，内设机构为办公室、党建办公室、政务改革管理股、政务信息管理股、政策法规和运行管理股、热线和评价办公室、投资项目股、建设工程股、商事登记股、社会事务股、社会保障股、涉农事务股、生态环境股、交通运输股、勘察验收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632.80万元、支出总计632.80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42.88万元，增加29.16%，支出总计增加142.88万元，增加29.1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632.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2.80万元，占比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632.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93万元，占比85.17%；项目支出93.88万元，占比14.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632.80万元、支出总计632.80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42.88万元，上升29.1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42.88万元，上升29.1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32.8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2.84万元，上升29.1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人员增加。其中，人员经费524.06万元，占比82.82%，日常公用经费108.74万元，占比17.18%。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632.8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2.26万元，占79.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4.28万元，占11.74%；**卫生健康（类）**支出26.23万元，占4.15%；**住房保障（类）**支出29.44万元，占4.65%；**其他（类）**支出0.6万元，占0.0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567.89万元，支出决算632.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43%。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455.61万元，支出决算50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24%，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付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行。较2020年决算增加111.01万元，增长28.37%，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动及工资上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59.09万元，支出决算7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71%，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付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行。较2020年决算增加20.06万元，增长37.00%，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动及工资上调。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5.21万元，支出决算26.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05%，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付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行。较2020年决算增加5.22万元，增长24.85%，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动及工资上调。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7.98万元，支出决算29.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2%，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支付及保障单位正常运行。较2020年决算增加6.1万元，增长26.145%，主要原因为人员调动及工资上调。

其他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支出0.6万元，用于项目支出。较2020年决算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38.9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24.06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521.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8万元；公用经费14.86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3.58万元，资本性支出1.2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我部门无三公经费。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3.42万元，比2020年增加6.20万元，增长85.87%。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4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49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无公务用车。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93.7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9.9%。

组织对“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资金”“2021襄汾县安全生产驻村工作队差旅费”等9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3.79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秀。

1. 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1.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0.6万元，执行数为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奖金正常发放；二是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信息没有快速传达到个人；二是支付偶尔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快速传达信息；二是提高支付效率（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

1. 2021襄汾县安全生产驻村工作队差旅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8万元，执行数为1.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资金及时发放到位；二是保证工作正常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付速度慢；二 是工作效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支付速度；二是提升工作效率（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
2. 新设企业免刻章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万元，执行数为4.4万元，完成预算的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资金正常发放；二是保证单位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支付速度慢；二 是工作效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支付速度；二是提升工作效率（项目自评表见附件） 。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021襄汾县安全生产驻村工作队差旅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新设企业免刻章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没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取得的收入。

1.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

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

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1.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

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1.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

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